

多喜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多喜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1月11日开市起停牌并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02）。后经多方商讨确认，本次停牌重大事项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1月17日（周二）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并继续停牌且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03），公司分别于2017年1月24日、2月7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06、2017-008）。2017年2月1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9）。2017年2月17日、2月24日、3月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10、2017-011、2017-013）。

现经审慎考虑，公司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1、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背景

近年中国经济正面临转型升级巨大考验，在转型大潮时期，家纺行业普遍受到国内经济增长速度放缓、电子商务冲击、经营成本不断上升等因素影响。鉴于上述情况，为保护广大股东利益，使公司能够保持健康持续的发展，公司决定调整产业结构，打造新的利润增长点，通过此次重组注入可持续发展的优

质资产，提升上市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2、标的公司所处行业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

标的公司为纺织服装行业电商公司，是一家不断的发现与打造网络名人与明星店铺的电商品牌孵化公司。

3、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为标的公司的全体股东，公司拟收购标的公司的全部股权。标的公司是本公司的非关联方。标的公司的股东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公司原拟以发行股份与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标的公司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但具体方案仍在论证过程中，尚未最终确定。

二、公司在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所做的主要工作

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各项准备工作，包括与交易对方协商交易方案、推进各中介机构开展对标的公司尽职调查工作等。

在重大资产重组开展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4 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规定，在停牌期间每隔 5 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公告。公司于首次停牌期限届满前，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并充分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本次重组事项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认真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三、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的原因

为促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自公司股票停牌以来，公司会同交易对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行了多次协商。中国证监会 2017 年 2 月 17 日修订和发布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相关规定，公司对照上述监管要求逐项自查，认为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符合“拟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发行前总股本的

20%”的规定，为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经公司审慎研究，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四、决策过程

公司管理层经过与中介机构的认真商讨和审慎研究论证达成一致意见，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已知会标的公司。

五、承诺事项及后续安排

公司披露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公告时，根据《中小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8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规定，承诺复牌之日起1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同时，由于重组双方尚有未尽事项需要协商解决，为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7年3月10日开市起继续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5个交易日，待相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进行信息披露并复牌。

六、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终止，对公司现有生产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不会造成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既定的战略规划。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对本次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并对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关注和支持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多喜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七年三月十日